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12月27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0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丽平女士主持，公司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其中监事田利华女士通讯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助于子公司的发展，并且担保内容及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先生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此次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公司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表决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依据公平的原则，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

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28 日